

离念与恩典

——佛教、基督教对信仰偏执问题的解构力研究

原春燕

(山东大学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250100 山东 济南)

摘要:佛教、基督教植根于东西方不同的文化底蕴,但二者在避免信仰偏执问题的解构力方面从根本上来讲是相通的。《大乘起信论》是中国佛教最具代表性的著作之一,它的“离念”思想要求佛教修行者要时时处处“离于妄念”,放弃贪执,保持中道,从而使佛教避免偏执,发展生生不息。基督教是通过恩典思想来避免偏执的。基督教的恩典思想,特别是其中的“因信称义”思想,要求追随耶稣要建立在绝对信任的基础上,放弃任何判断和自以为是,避免偏离追随耶稣轨道的各种可能性。文章首先简单阐述了离念思想和恩典观,使我们对佛教、基督教自身解构力有了比较清楚的认识。然后论述了离念、恩典在个人终极追求和宗教发展方面的重要意义。

关键词:离念、恩典、信仰偏执、解构

作者:原春燕,山东省济南市山大南路27号山东大学中心校区哲学与社会发展学院2011级宗教学博士生,250100,移动电话:18769737376,电子邮件:yehya2002@yahoo.com.cn

佛教、基督教都有自己的终极目标。佛教以达到离烦恼得解脱的成佛境界为究竟,基督教以追随耶稣、认识神^①为目标。终极目标对于人有限的认识来讲是很难达到的,所以人们常常用“无限”、“终极”等词来指称它。宗教中的“真如”、“道”、“上帝”等都具有无限性、终极性、不可言说性等特点。但实际情况是,人们往往会有所偏执或自以为是,把某种学说、言论乃至个人作为来自终极的话语和启示,而加以崇拜或追求。因为终极是不可言说的,因此一旦这种情况发生,就必然是对终极的背离。本文将这种把当下有限认识误以为是“无限”而产生的各种问题称之为信仰偏执问题。各大宗教都需要一种解构力^②,随时对信仰中出现的偏执问题进行解构、化解,这样才能使宗教正常发展下去,否则就会步入歧途。围绕这个问题,本文就佛教和基督教化解信仰偏执问题的解构力(离念、恩典)展开论述,并进一步探讨这种解构力对各自的重大意义。

中国佛教的离念思想主张不能执着于任何妄念(当下的思想和念头),要想达到最终解脱必须时时处处“离念”,从而避免偏执,保持中道。基督教的恩典思想特别是其中的因信称义思想,要求追随耶稣要建立在绝对信任的基础上,放弃任何判断和自以为是,避免各种偏离追随耶稣轨道的可能性。这两种处理方式构成了佛教、基督教自身强大的解构力,力图随时化解个人终极追求和宗教发展方面的各种偏执,使之避免步入歧途,保证个人追求和宗教的正常发展。

^① 参阅约翰·加尔文 John Calvin,《基督教要义(上)》Jidujiao yaoyi [Institutes of Christian Religion],(北京 Beijing: 三联书店 Sanlian shudian [Joint Publishing],2010),20。

^② 文中的解构力指的就是对在宗教发展中容易出现各种偏执、迷信权威等信仰偏执问题的解构力量。

一、中国佛教的离念思想

《大乘起信论》(简称《起信论》)是对中国佛教各个宗派思想的高度概括,是中国佛教最具代表性的著作之一^③。因此,笔者试图从这部代表性著作中的离念思想入手,分析中国佛教对这个问题的处理方式。

(一)念(妄念、相)

《起信论》中并没有对念下明确的定义,而且念在文中不同语境之中也有不同的含义。^④从文中我们可以看出,念有两种最基本的含义:一是指众生当下的各种念头(思考、判断);二是指对这种念头的执着。

念是当下的各种念头。佛教修行者在对佛教义理有了一定的理解之后,也不得不在生存中对各种事物和现象进行思考,形成自己的判断,他们必须知道对待事物的哪种观点和态度才更接近真如,然后再以该观点、态度去看待和判断事物。否则,没有理性思考和判断,人们的生存是无法继续的,会生活在一片茫然之中惶惶不知所措。《起信论》将人们的这些思考和判断称之为“相”和“妄念”。相和妄念不是指错误的思想,而是相对于“真如”而言的众生当下所有的念头。

念是对念自身的执着。学界中有人认为《起信论》中的念(妄念)更多指的是一种执着和攀援,“念指的是心对境的攀援,念依无明而起,念能变现和攀援生死境界。”^⑤也即,念就是由于无明的缘故,心对境的攀援,将各种假相执着为实有。我想这种说法是很有道理的。在《起信论》中,很多时候念是在念的执着义上使用的。念的第一层含义(思考、判断)本身是没有什么问题的,而且在生存中是必要的。念本身并没有对错,但问题就在于对念的执着,形成了人的各种贪欲,使人不得解脱。对于佛教修行者来讲,也正是由于将某种念误以为是真如,并加以执着,从而发生了信仰偏执问题。《起信论》,乃至整个佛教所力图破斥的正是念的这种执着义。所以,念更多的是在第二层含义(执着义)上使用也就不奇怪了。

念的这两种含义,在文中都可以找到,比如:

若知一切法,虽说,无有能说可说;虽念,亦无能念可念,是名随顺。^⑥

意思是说,当知一切法虽然不得不说,但是实际上是没有可说的,虽念(思考、判断)但是没有念是靠得住的,如果做到这一点,就是随顺。在这句话中,“虽念”就是念的第一层含义,也即我们不得不进行判断,形成当下的各种念头。在“亦无能念可念”中的“念”就是念的第二种含义,也即没有念头是可以执着的。

我们说要想真正得到真如和实相,并不像学习知识一样,了解一下佛教义理就可以了,还必须在生存实践的起心动念中去修行。念(思考、判断)相对于作为无限的真如,就只能是各种有限。如果看不到这一点,而将各种相和妄念执着为真如、实有,就会陷入偏执而远离真如。《起信论》看到了这一问题的严重性,因此提出“离念”的概念,来打破对念(妄念、相)执着和攀援力。

^③ 有关《大乘起信论》*Dacheng Qi Xin Lun [On Faith in Mahayana]*的作者和译者,是一个非常有争议的问题。相传为古印度马鸣菩萨著,南朝梁真谛译。但是现在学界大多认为《起信论》应该是中国化佛教的思想产物,而不是来自印度的经典。

^④ 潘永辉 Pan Yonghui,《念与离念》——理解《大乘起信论》的新思路 *Nian yu linian lijie dachengqixinlun de xinsilu [Caring and Escaping from Caring]*,《湛江师范学院学报》*Zhanjiang shifanxueyuan xuebao [Journal of Zhanjiang Normal University]*,2006,vol 27, No. 2.

^⑤ 同上 *Ibid.*

^⑥ 《大乘起信论》解释分 *Dacheng Qi Xin Lun [On Faith in Mahayana]*, *Jie shi fen*.

(二)离念

一切诸法,唯依妄念,而有差别。若离心念,则无一切境界之相。

是故一切法,从本已来,离言说相,离名字相,离心缘相,毕竟平等,无有变异,不可破坏,唯是一心,故名真如。

以一切言说,假名无实,但随妄念。不可得故。言真如者,亦无有相。^⑦

这段文字是说,一切诸法是因为对妄念的执着才有差别,如果离念,就无一切境界之相。如果能真正做到离各种相,就会达到究竟平等,无有变异,不可破坏的真如境界。一切言说都是假名无实的,但是由于对妄念的执着,不能得到真如的境界,真如即是无相。

顾名思义,离念就是离却妄念。从这段引文中,可以看到离念的“念”不是在念的第一层含义(思考、判断)上使用的,而是在念的执着义上使用的。离念思想,并没有否定念,它所强调的是不能将妄念执为实有,要打破对妄念和相的执着。离念思想要求必须时刻意识到,妄念始终只是妄念,不是真如和实相,念相对于真如永远都只是有限,绝不能执着。必须时时保持一种“于念离念”的开放态度,保持对真如的不断追求。只有离念、无相才能得人真如境界。

从佛教教义的角度来讲,离念思想本身就是佛教的核心教义之一,与“空”一样,所强调的都是打破人们的贪欲和执着。《起信论》中,也多处强调离念与空的一致性。

所言空者:从昔以来,一切染法不相应故;谓离一切法差别之相,以无虚妄心念故。……乃至总说,依一切众生,以有妄心,念念分别,皆不相应,故说为空。若离妄心,实无可空故。^⑧

这句话是说,之所以说空,是因为世间染法从来都是不相应的;说空为的就是远离一切法的差别之相,没有虚妄心念的缘故。……总之,因为众生有念念分别的妄心而不解脱,所以说空。如果离却妄心,实际上就没有说空的必要了。

佛教认为,万法因缘和合,事物是相互联系的,因此事物是自己不能决定自己,空无自性的。而人们沉沦苦海的根本原因就是“贪嗔痴”三毒,而人的这种贪欲和执着就是造成各种烦恼的根本原因。所以,通过空、离念等打破人的各种执着,才能解脱各种烦恼痛苦,才有可能获得最终的解脱。这即是离念、空在佛教中的重要意义。

虽说离念是佛教的核心教义,但是这跟文章的主题并不矛盾,通过对离念思想的梳理,可以看到离念思想对于对在佛教发展中容易出现各种偏执、迷信或步入歧途等问题的强大解构力。因为妄念、相并不是真如,所以一旦出现试图将妄念执为实有和究竟的情况,离念思想就可以给予否定和纠正。因此,虽然在佛教发展中也很容易出现各种偏执和迷信,但由于离念的作用,使这种纠偏工作成为可能,离念力图使佛教徒个人追求乃至佛教自身发展不陷入偏执,从而成为保证佛教发展的生命力。

二、基督教的恩典论

恩典论是基督教的基本教义之一,恩典源于上帝的慈爱和恩宠,因着耶稣基督的缘故,对信任、追

^⑦ 《大乘起信论》解释分 *Dacheng Qi Xin Lun [On Faith in Mahayana]*, *Jie zhi fen*.

^⑧ 同上 *Ibid.*.

随上帝的人们给予救赎。^⑨如果能够因信称义,就能获得上帝的慈爱与恩典,得以称义、重生。恩典论在基督教神学中的地位非常重要,它不仅涉及到基督教的核心问题——信仰与救赎,而且同原罪、救赎、称义等概念又紧密相关。它们之间的关系是,原罪是苦难的根源,救赎是上帝的恩典,称义是恩典的结果。下面我们就通过恩典论特别是其中的“因信称义”思想,来看基督教是如何解决信仰中的偏执问题的。

(一) 罪与恩典、救赎

按照基督教教义,人原本是具有与上帝一样的形象、至善和天性的^⑩,是没有苦难的。然而后来亚当和夏娃受蛇的诱惑,背离上帝的旨意,偷吃禁果^⑪,而丧失了本有的源自上帝的天性,至此原罪^⑫产生并遗传给子孙后代,人类就开始了罪的生活。

关于罪的具体含义,我们认为罪是人背弃上帝,顺从自己私欲行事的结果。这里的“私欲”不单指人肉体上的欲望,也是指人灵魂上背离神、按自己心意行事的欲望。加尔文认为,“人心里所有的一切,从思想到意志、从灵魂甚至肉体都被这私欲充满和玷污。……人本身就是私欲。”^⑬据《以弗所书》,背离上帝,人不仅会“良心丧尽,放纵私欲^⑭”,而且人就会变得“无知,且心里刚硬”。因此想要摆脱私欲和无知,就要学基督的道,摆脱私欲,并“要将你们的心志改换一新”。^⑮这句话是说,罪有两层含义,一是指肉体上的情欲,二是指灵魂上的无知。摆脱罪,不仅要摆脱肉体的束缚,而且还要在灵魂层面,摆脱心地的昏昧和无知。但不论肉体上的情欲还是灵魂上的无知,都是对上帝旨意的背离,是人按照私欲行事的结果。因此,我们认为罪最基本的含义应该是,罪是人背弃上帝,按自己的私欲、心意(肉体 and 灵魂)行事的结果。

罪的结果就是人类受到上帝的惩罚,人变得不义、邪恶,并在没完没了的苦海中挣扎、死亡。神对罪的态度,一是忿怒,“因这些事,神的忿怒必临到那悖逆之子。”^⑯二是恩典和救赎。“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因为神差他的儿子降世,不是要定世人的罪,乃是要叫世人因他而救。”^⑰也即虽然神对人的罪感到愤怒,但出于上帝的恩典和慈爱,神将自己的独生子耶稣派到世间,通过他在十字架上的死亡为人承担了所有的罪行,所以人只要愿意追随耶稣,神不仅不定他的罪,而且人还可以得到救赎。这也即基督教的恩典和救赎理论,认为只要人愿意追随耶稣,听从神的旨意,由于神爱世人,凭着神的恩典,人就可以得到救赎。由于罪是人肉体 and 灵魂上的对神的背离,人要得到救赎也必然是肉体 and 灵魂上都放弃自己的私欲,按上帝的旨意行事,否则即是“死在罪中^⑱”。

但是这样还不够完善,仍隐含着一种危险:当人在生存中面临选择,不知道 A、B 还是 C 才真正符合上帝旨意时,人或者会不知所措,或者会听信某些人的某种解释,或选择放弃判断权,在信任中继续

^⑨ 参阅《罗马书》Romans 3:22-24。

^⑩ 刘新利 Liu Xinli,《基督教与西方文化》Jiuduiao yu xifang wenhua [Christianity and Western Culture],(北京 Beijing:中国戏剧出版社 Zhongguo xiju chubanshe [Chinese Theatre Press]),2000,47。

^⑪ 《创世记》Genesis 3:1-20。

^⑫ 奥古斯丁 Augustine 将《圣经》Bible 中的罪发展为原罪说,认为自亚当夏娃偷吃禁果开始,人类的自由意志受原罪的奴役而失去了趋善避恶的能力,远离了上帝。

^⑬ 约翰·加尔文 John Calvin,《基督教要义(上)》Jiuduiao yaoyi [Institutes of Christian Religion],(北京 Beijing:三联书店 Sanlian shudian [Joint Publishing],2010),229。

^⑭ 这句话的私欲特指肉体上的欲望。

^⑮ 以弗所书 Ephesians 4:17-24。

^⑯ 歌罗西书 Colossians 3:6。

^⑰ 约翰福音 John 3:16-17。

^⑱ 约翰福音 John 8:24。

追随耶稣。第一种情况的不知所措不仅加剧了选择的痛苦,而且解决不了问题。第二种情况下,迷信权威是危险的。纵观中世纪基督教史,当时教会不仅总揽了《圣经》解释权,还认为通过善功、圣礼、忏悔、甚至“赎罪券”^①也能得到神的恩典。这样做的后果实际上是树立起教会至高无上的权威,教徒只能听从教会而无法与上帝建立直接的联系,这样就使基督教出现了信仰偏执问题。而第三种情况,也即因信称义思想,能够化解各种迷信和权威,解构基督教信仰中的偏执问题,重新建立起人与上帝之间的直接联系。

(二)因信称义

下面就来看一下因信称义思想是如何解构基督教信仰中的偏执问题的。因信称义,源自保罗《罗马书》,“我不以福音为耻;这福音本是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先是犹太人,后是希腊人。因为神的义正在这福音上显明出来;这义是本于信,以致于信。如经上所记:‘义人必因信得生。’”^②保罗认为福音源自神的大能,要救一切相信的。神的义已经在这福音上显明,这义是因为信,并致于信,人必因信而称义、得生。在16世纪的宗教改革中,因信称义经马丁·路德、加尔文等人的努力得以重申,并且成为基督教新教的基本教义之一。

因信称义的基本内容是说,称义源于上帝的恩典,出于上帝对世人的爱,由于上帝独生子耶稣的关系,他通过受难、复活替人类承担了所有的罪行,凭着恩典,藉着耶稣的关系,上帝将基督的义归于人。人们只要信任耶稣,就会获得耶稣的义,因信而称义。

但是人们很快就意识到追随耶稣绝不是一件易事,因为摆脱罪的束缚太难了。罪使人被欲望紧紧地束缚着,生活中人还是很容易按自己的心意“为所欲为”,做不到完全按上帝的旨意行事。关于这个问题基督教认为,上帝不是因为人行为上做得好才拯救人,而是源于上帝的恩典和爱,因为耶稣的缘故,白白的救赎人类。^③经上说,“既是出于恩典,就不在乎行为;不然恩典就不是恩典了。”^④可见,因信称义强调的不是人外在的行为,而是“信”,认为世人都有罪,但只要信上帝,并且始终处于认识神的努力之中,就会称义并获得救赎。

那么什么才是真正的信呢?关于真正的信容易产生两个问题:一是人背弃神,并按自己的私欲(罪)为所欲为;二是人信神之后,把自己当下的有限认识误以为是真理,而自以为是。关于第一个问题,我们说生存中人很容易受罪的束缚,如果人在神的旨意和罪的束缚二者地挣扎中,选择了后者,顺从了自己的私欲,那么这就不是真正的信。关于第二个问题,由于生存中人不得不进行一些思考和判断,但如果将这种自己或他人当下的有限认识误以为是真理并加以执着、迷信,就会陷入偏执,从而产生信仰偏执问题。

那么因信称义思想是如何解决这两个问题的呢?关于第一个问题,真正的信要求人不能按自己的私欲(罪)为所欲为。当然对于人来讲,能够时时刻刻战胜罪的束缚是非常困难的,因此这里强调的是过程^⑤,也即信绝对不是简单的宣称,也不是一蹴而就的成就,而是说人的一生都是与罪作斗争的过程。

关于第二个问题,之所以会出现信仰偏执问题,是因为人以为自己拥有判断当下认识是否与真理相契合的判断权。按照因信称义,人在生存中拥有进行思考和判断地权利,但却没有判断某种认识是

^① 赎罪券来源于耶稣、圣母和圣徒所做的善功,教会认为赎罪券可以为自己、死去的人和炼狱中的人赎罪。

^② 《罗马书》Romans 1:16-17。

^③ 参阅《罗马书》Romans 3:22-24。

^④ 《罗马书》Romans 11:6。

^⑤ 谢文郁 Xie Wenyu,《寻找善的定义:“义利之辩”和“因信称义”》Xunzhao shandedingyi :yilixibian he yinxinchengyi [Look for the Definition of Good; Debate about Righteousness and Profit and the Justification by Faith],《世界哲学》Shijie zhexue [World Philosophy], 2005, No. 6.

否为真理的权利,只有上帝才拥有真理的判断权。人当下的各种思考和判断,在路德那里将其称为“人的良心”。“良心”指的是人的“清晰的理性”^④,指有限的人作出的理性判断。路德认为人的良心也必须服从于神的权威,必须清醒地认识到“人的良心并不是真正的权威,最终的权威在神那里。”^⑤也就是说,因信称义让人放弃的不是当下的思考和判断,而是要放弃真理判断权,不能把有限误以为是“无限”而加以执着、迷信,要始终明白“最终的权威在神那里”。我们再来看,“因为人在信心中交出了关于‘义’的判断权。换言之,我是不是一个‘义人’不在于我当下拥有什么样的‘义’;而且,我也没有判断权来决定我该拥有什么样的思想观念和道德品格才算是‘义人’。判断权在我们所信的耶稣的手中。”^⑥这句话就是说,人是否为义人的判断权在神手里,如果人自我判断为义人,就会远离神。这里的“是义人”就是我们所说的“拥有真理”,也即从有限达到无限。在基督教追求真理的过程中,人只有追求真理的权利,却没有判断是否拥有了真理的权利。而那种判断某种观点或某个人是真理,而加以迷信的做法,正是因信称义思想所要解构、破除的。因此,因信称义思想可以避免人的自以为是或对他人的权威的迷信,从而对信仰偏执问题进行一种解构。

经过对基督教恩典论,特别是其中因信称义思想的梳理和论述,我们比较清楚的看到了基督教对个人宗教追求及宗教发展层面的信仰偏执问题的处理。基督教的恩典观,特别其中的因信称义思想,构成了基督教自身的解构力,能够有效的化解偏执和权威,避免歧途,是保证基督教发展的生命力。

三、离念和恩典在教徒个人生存和宗教发展方面的意义

通过对佛教离念思想和基督教恩典观的简单分析,我们对佛教和基督教自身对信仰偏执问题的解构力有了比较清楚的认识。当对终极追求出现偏差的时候,“离念”和“恩典”能够起到及时化解各种迷信、偏执,避免诸多弯路,保持个人终极追求和宗教正常发展的作用。

(一)在教徒个人生存和终极追求方面的意义

人的生存焦虑归根到底来自人的存在的自我分裂。也即精神与肉体的二元分裂。^⑦一方面是人的精神上的无限渴望,另一方面则是人的肉体对现实的无可奈何。这种二元分裂使人感到无助和困惑,并且处于无止境的纠结和痛苦之中。关于这个问题的解决,宗教也给出了自己的解释。“有史以来,害怕痛苦是所有人的共性,人类社会一直在同苦作斗争,……宗教提供了一种消灭苦难的方法。”^⑧这里所说的痛苦从根本上也是指人的精神与肉体二元分裂所导致的痛苦。佛教、基督教认为,要想克服精神和肉体二元分裂所导致的痛苦,人们必须首先克服肉体、欲望对人的束缚。要遵循佛陀的智慧,努力达到成佛的涅槃境界,或服从上帝的旨意,恢复本有的来自上帝的天性,更好地认识神。

对于人的生存而言,给出了终极追求并不能完全解决二元分裂问题。因为人在生存中还是不得

^④ 谢文郁 Xie Wenyu,《神的话语和人的良心:路德的双重权威问题》Shendehuayu he rendeliangxin:lude de shuangzhong quanwei [The words of God and the Conscience of Human: The Two Authorities of Luther],《求是学刊》(Qishi xuekan [Magazine of Pursuing Truth]), 2003,4。

^⑤ 同上 Ibid。

^⑥ 谢文郁 Xie Wenyu,《寻找善的定义:“义利之辨”和“因信称义”》Xunzhao shandelingyi :yilishubian he yinxinchengyi [Look for the Definition of Good:Debate about Righteousness and Profit and the Justification by Faith],《世界哲学》(Shijie zhexue [World Philosophy]), 2005, No. 6。

^⑦ 何中华 He Zhonghua,《哲学导论》(Zhexue daolan [Introduction to Philosophy])。

^⑧ 学愚 Xue Yu,《苦与苦天——佛教和基督教的解读》(Ku yu kuantian he jidujiao de jiedu [Bitterness and the Disappear of Bitterness of Buddhism and Christianity]),《天国、净土与人间:那佛对话与社会关怀》(Tianguo jingtu yurenjian:yifoduihua yu shehuiguanhuai, 中华书局 Zhonghua shuju [Press of China], 2008, 176。